



琉璃珠的來源及其物質文化意義

吳意琳

本文希望從物本身的探究來追溯其相關的歷史淵源，以物的交易流動尋找附於其上的人的行為；並從社會價值語言的層面，探討排灣族對琉璃珠的珍愛重視。

人類學與物質文化

人類社會中物質層面的相關研究，很早就被社會學家與人類學家視為文化的主要分支之一。由於抽象的文化需藉著有形的物質才能傳達與表現；物質文化是可「看得見」的文化，它直接顯露了一個文化的內涵與特性（許美智 1992：7-8），因此人類學的研究中一直不乏從物質文化出發的主題研究。

物質文化在19世紀至20世紀早期，仍影響文化人類學的相關理論，如文化區、風格理論、傳播論。後來隨著Boasian（鮑亞士）歷史學派的興起，人類學家對於物質文化的興趣逐漸轉淡，而集中於原始的藝術與工藝(Stark 1999)。近年來，物質文化的研究重新成為人類學家鑽研的領域，物的交換價值、儀式與人觀、人與家屋、物與記憶等議題成為民族誌書寫的新取徑。同時，關於這方面的討論，考古學家也有越來越多的參與，一方面，考古學從開始就是以「物」的討論為核心；同時，「物」也是考古學家據以推測、復原過去社會的唯一要項。

同樣基於對社會物質文化的關注，文

化人類學家偏重於詮釋人群集結、社會階序與「物」的連結；考古學家則從「物」出發，討論工藝技術、社會階層化程度。這種精采的交集來自於物質文化自身的多重性。王嵩山（2002）認為，除了實用的功能之外，「物」可以「說話」；不同時空背景下物質文化的呈現，不但滿足了觀者、使用者、參與者其功利上的價值與美學上的愉悅感；同時也敘說特定社會那種特殊的情感、理想、社會關係與價值。

許美智（1992）從各民族在物質上的多樣性表現，將物質文化所具有的特性歸納為五項：一、指認特殊身分或炫耀的方式。二、附屬於族群的。三、是敏感而容易反映變遷的。四、其涉及社會中的分工或分類。五、可以反映人生階段。對於排灣族的琉璃珠，已有許多人做過深入的研究（如：三吉朋十、陳奇祿、Beauclair、許美智等）。而本文以珠子做為討論的重心，希望透過資料的整理，除了從排灣族留存的文物以及族人自身對琉璃珠意義的述說，還能配合東南亞鄰近地區的資料以及台灣新近出土的考古材料進行多角度的討論。

珠子與全球性的貿易

起源

珠子(beads)做為人類的裝飾品，已

經有相當久遠的歷史。自從在150萬年前的東非發現了最早的石器工具；最早的珠子則於法國發現，屬於尼安德塔人所有，其定年接近西元前3萬8千年，是已知最早的「飾品」。這些早期的珠子質地多為獸骨牙齒及貝類質地。隨著西亞地區古文明的興起，考古學家逐漸在遺址中發現許多製作精巧的珠子，它們的質地也由石膏石、玉髓、滑石、石榴石，甚而金、銅等金屬所取代。同時，以西元前1萬至1600年左右，地中海東岸、黑海、阿拉伯半島、尼羅河至印度河一帶這些大河文明的考古資料看來，各種質料珠子的生產和交易是相當頻繁的。其中生產規模與種類變化最龐大的是西元前2200年的古埃及王朝，一般推測，這些珠子除了用於項飾、手鍊、皮帶等裝飾功能，在宗教祭儀場合中也有相當重要的作用（Dubin 1987：21-43）。

什麼是琉璃珠

琉璃珠與玻璃珠兩名詞通常同指一物，可互相通用（英文則只有一個名稱：glass bead）；但一般而言，兩者所指的對象有年代上的差別。琉璃珠多指製造時代較早、技術古老、不透明有色彩的珠子；而玻璃珠多指十七世紀以後所製作，技術創新、呈透明狀、具光澤的珠子。由於製作的時代、技術不同，因此這兩種珠子的含鉛量、色澤、紋飾、式樣等，會具有一些古新風貌不同的差別（許美智1992：61）。

玻璃是人類最古老的發明物之一，至今已有五千年左右的工藝製作歷史。最先製造玻璃的據說是腓尼基人，居住於非洲迦太基的這群人，他們製作精美的彩色琉

璃珠，早在西元前700年前便在地中海沿岸成為貿易的主要商品（Dubin 1987：48）。而人們也在埃及王的陵墓中發現雕有玻璃的製造物，這一類古老的玻璃都是有色且不透明的，後來技術進步而能去掉顏色是到了西元一世紀左右，由羅馬出土的無色透明玻璃開始，雖然說是無色，多少還存有淡青或淡綠的顏色，這是羅馬時代，羅馬人由埃及、敘利亞人那裡學得製作玻璃的秘密，加以改進的結果（許美智1987：68）。

東南亞的琉璃珠

羅馬帝國時期以後，在北非、西亞、中亞都有珠子的製造中心，琉璃珠等物透過陸路的傳播進入中國，應該是在西元前兩百年到西元一千年前後。自六世紀以後，由於海上貿易的逐漸發展，琉璃珠連同珊瑚、珍珠、紅寶石等商品，自非洲東岸、印度洋等地向東傳到中國境內，東南亞地區的琉璃珠應該就是這個時候開始出現。十七世紀以後，歐洲擴張的大航海時代來臨，威尼斯、阿姆斯特丹等地成為主要的琉璃珠製造中心，歐洲人多以東南亞一帶土著喜愛的琉璃珠交換香料等物，加上興盛的殖民與擴張熱潮，琉璃珠的分布與流通成為全球性的現象（Dubin 1987：94-156）。

再以東南亞考古資料來看，菲律賓、婆羅洲、爪哇、帝汶、蘇門達臘、馬來半島、中南半島皆有出土琉璃珠，其年代判定在西元一世紀至四世紀（陳奇祿1966：3），我們可以得知琉璃珠傳入東南亞的時間相當的早，加上傳入之後在各個地區之間人群頻繁的交換情形，如果想要追蹤琉璃珠來源的細節問題，應該是一



項相當艱鉅的任務。

至於以琉璃珠的成分分析討論其來源或傳播路徑，也有日人學者、陳奇祿先生等人進行過相關工作。然而這與前述的問題類似，即使以儀器分析出珠子的化學成分，面對東南亞地區大量而紛雜的琉璃珠，要如何將它們做分類？而以歷史悠久的琉璃珠製造技術，各種材質都是它們可能的原料，要如何以包含不同成分的珠子討論類緣關係，這都是相當困難的。

以筆者之見，要討論琉璃珠在東南亞以及台灣的傳播或互動關係，應該將琉璃珠放在所處的社會脈絡下來看。如果是遺址，應該連同琉璃珠以外的遺留情形去理解這群持有琉璃珠的人士如何與其他地區的「文化」互動；如果是現生的社會，則應該記錄他們如何以「物」來述說己身，他們怎麼透過物來呈現他們社會中共有的價值。知道人們可能以什麼樣的方式操作「物」之後，我們再根據遺址的遺留，分析昔日社會對琉璃珠的運用，這應該是一個比較有意思的工作。

社會人群與琉璃珠

(一) 排灣族的琉璃珠

來源

台灣原住民各族皆持有琉璃珠：布農族的珠子是較晚近才傳入的，雅美族擁有一些形制較小的藍色琉璃珠，平埔族則持有所不同種類的珠子，而以排灣群所持有的最多、最醒目與最重要（許美智 1987 : 61）。而台灣似乎沒有製造琉璃珠的技術。那麼，珠子從中國來還是從東南亞來？

根據許美智的調查，排灣族人自述琉

璃珠與古壺皆為當初遷台祖先一起帶來的。在排灣族中，古珠(相對於新珠)最神聖與重要，而其恰好是比較早期的、製作手法比較古老的製品。也許可以這樣說：排灣族移進的年代較其他族為晚，目前他們所珍藏的古琉璃珠是在未到台灣來之前的祖先們所傳承的。這些來台之前即相傳的古珠，要比來台之後才傳進的新珠珍貴。

陳奇祿(1966)認為由成分分析，排灣族的琉璃珠由於含鉛率高，但沒有鋇的成份，判斷應屬東南亞系統。而由於排灣族擁有獨特的這些琉璃珠子（其他族只有近代的小玻璃珠），若是因貿易或交易所傳入，為何不見於沿海其他族群如平埔族？陳奇祿認為這些琉璃珠並非以貿易品的方式傳入台灣，而是排灣族因由遷台祖先攜來，被視為珍寶傳家及婚聘重禮，故受婚域所限，不出排灣族區域。進一步，也許可以推測：排灣族移入台灣的年代，應不早於琉璃珠流佈於東南亞的年代。

三吉朋十(1930~1932)曾到過南洋，非常驚訝於婆羅洲北部的土著(如Kayan, Kelabit等)擁有與排灣族極為相似的琉璃珠、古壺及刺鯨的紋樣，並注意到台灣島南端的鵝鸞鼻(Kalabits)名稱與婆羅洲土著的名稱相似。三吉推測排灣族可能是在十三至十五世紀間的婆羅洲土著，經呂宋島，帶著他們的琉璃珠數次渡海來台。

根據Beauclair(1970)的調查，大多數的排灣人都說琉璃珠是從他們的先祖承繼下來的，因此，多數的日本和中國學者相信琉璃珠是當人們遷移時一起攜帶到台灣。但Beauclair由排灣族耆老口述得知，琉璃珠是由他們所謂的Balaca人交換



得來，而Balaca一詞可能由Malacca變化而來。Balaca是排灣族用來稱呼那些在十七世紀佔據台灣的荷蘭人。荷蘭學者也證實十七世紀阿姆斯特丹附近曾有一座玻璃工廠。另外，再由荷蘭人的報告中得知，荷蘭人曾以琉璃珠與排灣人交易。而鮑克蘭認為排灣族擁有多種的琉璃珠，也許還有其他的來源。

分類

排灣族的琉璃珠按其形制及用途，可概分為項飾上的大型琉璃珠、裝飾品上的小型琉璃珠、以及衣飾上的細小琉璃珠等三類。其中以大型多彩琉璃珠最珍貴，多串組於項飾下擺中央，其他琉璃珠為單色，以橙、黃、綠三色為主。

在排灣族穿戴的飾物中，以琉璃珠項飾最為貴重，它的形式固定、傳統悠久。項飾與古壺、木雕、衣飾同為排灣族物質文化之象徵。

功能

在排灣族的神話裡有許多關於琉璃珠的神話，透過這些故事，琉璃珠實際上扮演了婚聘的角色，表示自然現象，做為土地權的證明，指引人生的意義和價值。而在宗教中，琉璃珠有著賜福、祈福、約束、保護、巫術與治病的功能。至於琉璃珠所具備的社會意義，則包含階級、地位、財富、性別、美感的指標；生命儀禮的強化(成年禮與結婚)。

傳說與信仰

古老的琉璃珠結合了排灣族人長久以來的崇敬與想像之情，衍為一套傳說神話，在貴族中代代相傳。傳說和神話賦予

的意義與解說，是在排灣族的社會背景下所產生的合理思維，也是在排灣族這樣的生活傳統下所投映的意識色彩。

琉璃珠除了有特定的名稱(孔雀、太陽的眼淚、眼睛...)與傳說外，其還有男珠、女珠的分別，這表示把珠子賦予生命。在排灣族人們的信念裡，珠子具有某種類似神靈的功效，往往能賜福或降禍、保護或懲戒(許美智 1987)。

階層與二元性

許美智(1992)認為從琉璃珠及其他物質的表現形式，反映了排灣族社會中物質文化的二元性—貴族與平民的二元關係。

就裝飾與階層而言，排灣族繁複的裝飾紋飾充斥在其居室、器物和配件上，尤其又區分出貴族專用圖案，貴族用這種方式表示自己的地位、炫耀權勢、無形中增加了對平民的約束力。

就數字與階層的關係來說，由於琉璃珠項飾不論複串頸飾、單串胸飾或複串胸飾形制結構皆類似，而從其排列方式出現的數字主要為奇數，所以呈現出某些特色。許美智提出奇數為排灣族貴族身分極易變動的暗喻。

(二) 砂勞越(Sarawak)的琉璃珠

相對於排灣族來源早已斷絕的琉璃珠裝飾文化，婆羅洲的砂勞越承襲至今的琉璃珠裝飾文化，則提供我們許多有趣的訊息。

一般人相信，砂勞越早期獲得的珠子是來自於印度和中國之間的貿易。婆羅洲的東部和南部地區，在早期的確受益於爪哇和蘇拉維西之間的交易路線，但商品也能透過河流而被帶進婆羅洲的心臟地帶。



人們在Kutei一塊梵文的碑上發現了關於婆羅洲和印度的接觸：碑上指出，富冒險精神的印度商人或同時期的移民者早在五世紀左右就已經到達了婆羅洲的東岸。

而來自印度和中國的石材珠子、琉璃珠，早在婆羅洲人與歐洲人接觸之前，就由阿拉伯、印度以及其他地區的商人攜帶到印度王朝、麻六甲海峽這一帶區域。而這些商人並不僅僅從事珠子的交易而已，他們通常在麻六甲、今日印尼巨港等地買入一些小商品，然後零售給鄰近的小島。在十九世紀左右，島嶼間這樣的買賣景象已經持續了數百年之久（Munan 1991：177）。

根據Peter Francis命名，所謂的「印度－太平洋珠子」大致有兩種類型。一種是拉製的珠子，事實上是以長而薄的管狀珠子，將其切成一節一節的。Francis認為這一類的珠子是印度人製造的，但不一定在印度境內生產。製作珠子的這些人到處旅行已經有好幾世紀了。經由泰國南部和爪哇的研究，學者們發現製作珠子的技術有高度的流動性：哪裡有貿易商機，或是可取得原料，技術就往哪裡流動。

另外一種比較早、比較小的琉璃珠類型，其做法是用纏繞，或是用捲的。每一個珠子都是單獨製作，當琉璃質地仍然有黏性時，用金屬或錐子將其捲起。在實驗室中，可以觀察到琉璃捲起來的層次。以Francis的看法，這一類的珠子是中國人製造的，同樣的，並不一定在中國境內生產。近年來在新加坡一個十世紀左右的遺址，就發現了這類珠子，包括了製造珠子的一些證據（Munan 1991：178）。

初步可以肯定的是，這些琉璃珠是由

許多居住在婆羅洲海岸的居民所製造的，而且他們製作的目的應該都是為了當地貿易的需要。然而，其他細節的證據就相對的十分貧乏，難以追溯根源。

砂勞越地區人們對珠子的喜愛不亞於排灣族。而在砂勞越地區的各式珠子，不論是式樣或數量都相當的多。人們以彩色的珠子做成帽子（pata）、項飾、腰帶，並將這些飾品當做傳家之寶，代代承襲。有趣的是，他們也以這些飾品的配戴區分階層；尤其，另一個和排灣族相同的特點是，佩戴珠飾者主要為女性，男性通常只佩帶相當簡單的樣式。此外，珠飾以一種特殊的方式提供佩戴者奇妙的力量；通常砂勞越的人們並不認為珠子本身有什麼魔法在其中，但當佩戴者能夠跟它對話時，珠飾便可以增強佩戴者靈魂的力量（Munan 1991：180,185-186）。

小結

來源問題

根據前述的討論，琉璃（玻璃）珠子自發明以來就相當受到人們的喜愛而成為交易的商品之一，也因此，大約在紀元前後，珠子就已透過陸路或海路，自地中海、西亞、中亞傳到東南亞附近。加上日後阿拉伯商人、東來的歐洲人在這一帶地區活躍的情形，以及東南亞島嶼地區貿易的興盛程度，甚或臺灣與東南亞地緣關係的親近，我們可以合理的推測：在這一波珠子貿易風潮中，臺灣應是沒有缺席的。

目前中國珠子往南流傳到南洋地區的資料並不多，而一般推測是在十二世紀到十九世紀比較有盛行的貿易行為（Dubin 1987），而這時的珠子技術也比較精

進，外觀和古琉璃珠已有差異。

而Beauclair推測排灣族耆老口中的Balaca人，可能由Malacca變化而來，這與Munan提到東南亞Malacca（麻六甲）附近中盤商人活躍的事實有一些巧妙的吻合。這讓我們可以肯定台灣早期原住民和東南亞地區一直都有密切的往來。

物與人

筆者簡單比對了兩個社會中，人們怎麼看待琉璃珠，怎麼將社會中共有的價值附於物之上。不論這兩個社會原先是否有任何關係，很有趣的是，他們都以有形的「物」，得來不易的「珍寶」，用來鞏固人與人之間無形的界線，尤其是階級之間的界線。因為貴族和平民不見得在外觀上有什麼差別，這個分野是模糊不清的，這樣是危險的。於是除了代代相傳「貴族身分」以外，珍貴稀有之物被用來標誌貴族階級的獨特；而相應的傳說與神話，通常環繞著貴族與他們的珍寶，並且附上平民不能逾越的但書，更是為了教導一般人對於貴族權力的信服。

另外，將琉璃珠放在社會脈絡下來檢視，來討論台灣原住民與東南亞的關係、琉璃珠與東南亞的關係，這都讓我們可以從一個比較多角度的觀察方向，對這些問題抱持者傾向「肯定」的答案。以筆者個

人的意見，這樣比單從資料尚稱不足的成分分析，或僅僅以口傳做為推測方向得到的結論，來得更為穩當。

餘論：台灣地區考古學上的新發現

早期對琉璃珠的印象多認為排灣、魯凱、卑南三族擁有的數量最多，其他族雖也有部分的琉璃珠，但相對來說，排灣族的琉璃珠成為一種獨特的文化現象。而近幾年隨著考古資料的增加，我們漸漸發現，琉璃珠、玻璃珠一類物品在許多地方都有出現，包括北部的十三行遺址、宜蘭的淇武蘭遺址、中部的鹿寮遺址、阿里山的Niahosa遺址、台南科學園區諸多遺址，都有琉璃珠的出現。尤其，為數不少的琉璃珠皆做為陪葬之用，這顯示當時人們對珠子珍視的程度。也說明珠子的傳布不僅遍佈沿海地區，甚至到達山區。

這些遺址出土的珠子數量不少，不過目前似乎沒有發現和排灣族古琉璃珠相仿的，不透明、多彩而富花紋的。年代大致從四、五百年前到兩三千年的都有。然而，這些遺址的相關資料都尚在整理之中，我們也期待這些資料能提供更多精采的資訊，讓我們能從琉璃珠及其相關議題中，探索出臺灣早期歷史失落的環節。



參考文獻

三吉朋十

1930-1932 南洋秘錄(一)~(五)；(十八)~(二十七)。台灣時報。

王嵩山

2002 原住民的物質文化與族群藝術。台灣原住民的社會與文化。台北：聯經出版社。

陳奇祿

1966 台灣排灣群的古琉璃珠及其傳入年代的推測。考古人類學刊28：1-6。

許美智

1992 排灣族的琉璃珠。台北：稻鄉出版社。

臧振華，劉益昌

2001 十三行遺址搶救與初步研究。台北：台北縣政府文化局。

Beauclair

1970 Dutch Beads on Formosa?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Ethnology* 29:385-397.

Dubin, Lois Sherr

1987 *The History of Beads : from 30,000 B.C. to the Present*. New York : H.N. Abrams, Inc.

Munan, Heidi

1991 'Beads', in *Sarawak Cultural Legacy : a Living Tradition*. ed. by Lucas Chin and Valerie Mashman. Malaysia: Society Atelier Sarawak..

Stark, Miriam T

1999 'Social Dimension of Technical Choice in Kalimga Ceramic Traditions', in *Material Meanings : Critical Approaches to the Interpretation of Material Culture*. ed. by Elizabeth S. Chilton. Salt Lake City: University of Utah Press.

◎本文作者為史前館展示教育組研究助理。